

臺南市公立安南區海佃國民中學『課程發展委員會』組織設置要點

109.6.29 108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通過

109.7.14 108 學年度期末校務會議審訂通過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中小學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。
- 二、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〉，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貳、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

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設委員共 25 人,均為無給職,任期一年(每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),得連任,其組成方式如下:(人數以奇數為原則)

- 一、學校行政人員代表 10 人校長、教務主任、教學組長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總務主任、特教組長、註冊組、設備組、資訊組長。
- 二、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 13 人:語文領域-國語文、語文領域-英語文、數學、自然與生活科技、科技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、健康與體育、綜合活動、各年級教師代表 1 人及特教教師代表 1 人。
- 三、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1 人
- 四、其他代表 1 人: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、社區/部落人士、產業界人士或學生。

參、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職掌

考量學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家長期望、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,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,掌握學校教育願景,發展學校本位課程,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、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。

- 一、審查各學習領域、特殊教育班(含集中式特殊教育班、分散式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班。)課程計畫,內容包含教材選定版本、課程目標、單元與活動名稱、節數、領域之核心素養、學習表現、學習內容、表現任務、融入議題之實質內涵等項目。
- 二、應於每學年開學前一個月,審議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。
- 三、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。
- 四、議決校訂課程內涵,決定應開設之彈性學習課程(含特殊需求領域)。
- 五、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,並進行課程評鑑。

肆、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方式

每學期定期召開二次會議(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),針對試辦計畫實施過程中之疑難,提出修正方案,確實掌握試辦進程與效益。

- 一、本會由校長定期召集之,但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開會時,校長應召開臨時委員會議。本會開會時,以校長為當然主席,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時,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。
- 二、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,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,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,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。
- 三、本會每年定期舉行四次,每學期各兩次,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四、開會時視實際需要得邀請專家、學者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。

伍、課程發展之運作流程

- 一、委員運作時程
 - (一)於每學期結束前檢討課程的實施並規劃下學期之課程。
 - (二)於學期開始前審議各學年課程計畫後報局備查。
- 二、課程發展相關機制運作:召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。
 - (一)於每學期初審查各學習領域社群之計畫。
 - (二)於每學期檢核各領域社群的執行成效。

陸、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

臺南市公立安南區海佃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組織

一、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成員一覽表

組成成員	人數	參加人員
校長	1	
行政人員代表	9	教務主任、教學組長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總務主任、特教組長、註冊組、設備組、資訊組長
年級及領域教師代表	13	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數學、自然與生活科技科技、社會、藝術與人文、健康與體育、綜合活動、各年級教師代表 1 人及特教教師代表 1 人。
家長委員會代表	1	
其他代表	1	校外專家學者、社區/部落人士、產業界人士或學生。

二、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組織分工表

組別	召集人	成員	任務分工
領域學習課程研究組		領域教師代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各學習領域教學策略之統整與探討 ★ 重要議題融入各領域學習課程之探討 ★ 部定課程之統整與銜接探討 ★ 多元評量方式及適切性之探討 ★ 領域學習課程評鑑
彈性學習課程研發組		學年教師代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校訂課程之架構與修正 ★ 校訂課程的設計與探討 ★ 校訂課程自編自選教材的研討 ★ 重要議題融入彈性學習課程之探討 ★ 領域學習課程評鑑
行政資源規劃組		行政人員代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針對學校願景負責規劃學校總體課程架構 ★ 整合學校相關課程的各項資源 ★ 課程整體架構之評鑑與檢核
社區資源開發組		家長會代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★ 協助班群家長會組織之成立與運作 ★ 社區環境及資源之調查與了解 ★ 社區資源之開發與運用

教學組：

 教師兼
教學組長 林婷如

教務主任：

 教師兼
教務主任 封中興

校長：

 臺南市立海佃
國民中學校長 蔡宜興